

每逢比賽，如結果與參賽者和觀眾的期望很不同，評判們便會遭質疑，甚至要捱罵(主要還是在背後，雖然筆者也試過遭落敗者當面罵)，其實此乃"自然現象"，常有出現，不足為奇，祇是筆者本月突然有感，想就此寫點東西。

如你未當過評判的話，就讓筆者告訴你，評判們往往都得按賽會訂下的標準(或在此標準影響下)評分，如這標準和觀眾及參賽者心目中的不同，"意外賽果"便很可能會出現。

舉例說，假設在觀眾席上的你，覺得音準很重要，但在評分紙上，這部分祇佔30%，反而你覺得不太重要的 Solo Delivery(主唱)，在評分紙上卻佔20%，那可以肯定，你心目中的冠軍人馬，和最終由評判團選出的，極可能不同。

因此，不少參賽者都希望能於比賽前，知道評分準則，以作適當部署，例如知道視覺元素佔分少，便多花時間在音樂上，如 performance energy 佔分重，那就不選慢歌。可惜，大部分比賽的評分標準，都不會對外公開，就連評判們往往都是在賽前簡介會時，才知道其詳情。一些歷史悠久的國際大賽，尚可透過觀察過去優勝者的特點，"揣摩"其評分標準較有利於那種風格的組合，一些較新、規模又不大的賽事，便難以作類似的推斷了。

除評分標準外，"評判是誰"也會影響比賽結果。如評判團中有一位是交響樂指揮，音準略差(縱然其他方面很好)的組合，肯定會吃虧；如評判們多為歌手，歌唱技巧較佳(縱使其他方面不一定很好)者，多少會佔優。在香港，每年都有個叫"校際音樂節"的大型學界音樂比賽(http://www.hksmsa.org.hk/e_music.php?PHPSESSID=4af3e6de70c8ce73379ea97a6f5dd4a4)，在公佈評判人選後，一些極之渴望得獎的參賽者會申請更改組別，以避開不喜歡自己演出風格的評判(當然他們會花上許多精力去調查評判的背景和喜好)。¹

評判團中有否一位資歷特深、影響力特大的人物，也有可能左右比賽結果，隨意虛構一個例子(絕對是虛構)：假設某比賽，評判包括德克夏倫先生(Deke Sharon)、筆者和幾位資歷和筆者差不多的人士，當大家退席商議結果時，Deke突然說："I really like group no. 5. What do you guys think?" 筆者估計應該沒有誰會有膽量(或好意思)要把這 No.5 擠出三甲之外(縱使有人真的這樣想)。所以難怪報紙的娛樂版常有選美會或流行音樂頒獎禮前參賽者巴結主席評判的新聞(幸運地，筆者評過的 A Cappella 比賽，都沒有這類向評判獻媚的事)。

¹國際性的鋼琴比賽，通常都會邀請近十位背景不同的音樂家當評判，當中有音樂學家(musicologist)、樂理專家、指揮家等，鋼琴家祇佔約半數，就是為要避免審美太單一，可見評判的背景與比賽結果有密切關係。

最後，筆者要指出，一些"奇怪"原因，也會使比賽結果出現變化，在此大膽舉一真實事例：某次比賽，有評判三人，退席商議結果時，發現評判 A 給某參賽團隊很高分，並認為這團應奪冠，但評判 B 和 C 卻認為另一隊才是優勝者。主辦單位的負責人，隨口問三位有否需要就此商討，筆者猜測評判 A 因自覺其判斷與其他兩位很不同，感到尷尬，便隨意說些話解釋他為何特別喜歡那隊伍，評判 B 覺得有理，說不反對那隊伍拿冠軍，評判 C - 就是筆者 - 見評判 B"變節"，覺得堅持也沒用(2:1 了)，也表示接納 A 的觀點，最後，B 和筆者調節分數，A 評最高分的那隊伍以得分最高者之身分勝出，他那番本來用以"自辯"的話，最後改寫了比賽結果，誇張點說，甚至是各團日後的"命運"!

因此筆者比較喜歡單按分數排名次的做法，當然它不是缺點全無，但一些因"商議"而衍生的人為怪現象不會那麼容易出現，而評判們也能放膽評分，不用擔心商議時因自己的判斷與其他人不同而遭"質詢"，因而畏首畏尾地把分數拉得很緊(這樣做在面對"質詢"時是最容易"下台"的，好團總有不完美的地方，壞團總有可給予同情分的原因)，也就能按其專業(而非一時怕尷尬的心態)評分。

"如何公平公正地評分"是個很大的議題，筆者也無資格多談了，祇想說幾句老生常談的話作結：音樂比賽，始終有別於田徑賽，評斷勝負難免牽涉主觀及人為因素，參賽者還是不要過分看重勝敗，名次、分數甚至評語，祇能作參考，不要看得太重。比賽的原意，是為參賽者提供機會，幫助他們突破自己，求取進步，賽

事是手段，學習才是目的。對於正在努力預備比賽的組合來說，這話也許說得不合時，但比賽過後，還是得在成敗得失中抽身，否則唱 A Cappella 也變成件苦事了!